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5-036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认为：李洋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李洋先生个人简历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7日

附件

李洋先生个人简历

李洋，男，汉族，198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吴忠运维区域副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盐池运维区域经理、党支部书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常务副主任。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